

# 采购代理委托协议

项目名称：广州市申报上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项目库建设（美丽蓝天方向）项目

采 购 人：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甲方（采购人）：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甲方自愿将本单位如下采购项目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采购。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参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采购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委托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广州市申报上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项目库建设（美丽蓝天方向）项目
2. 项目预算：人民币 2,250,000.00 元
3. 采购方式：国内公开招标

###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1. 根据项目情况，提出采购方案供甲方参考；
2. 编制、发售、解释招标文件；
3. 在相关媒体上发布采购信息公告；
4. 制定评审方法、步骤、标准；
5. 代采购人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标委员会；
6. 落实开标、评标地点；
7. 开标后，依法可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8. 组织唱标、评标工作，主持开标评标活动，并做好唱标、评标记录；
9. 整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10. 在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发送中标通知书；
11. 答复投标人的询问和质疑（如有）；
12. 采购活动有关文件存档；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指定一名采购人代表，代表甲方与乙方处理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用户需求书，包括详细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
3. 甲方应对乙方编制的招标文件予以审核并盖章确认。
4. 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合理的要求，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品牌，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限制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要求。
5. 甲方有权派代表参加开标、评标会议。
6. 开标后，甲方依法有权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资格审查。
7. 甲方有权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8. 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9. 甲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采购制度。

###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为甲方采购工作提供法律法规及政策等相关规定的采购咨询服务。
2. 乙方指定一位工作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联系和处理采购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项。
3. 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4. 乙方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采购方案。

5.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招标文件，并报甲方确认。
6. 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法、合理要求，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
7. 乙方可根据需要，就招标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意见。
8. 乙方应当协助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9. 乙方可依法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10. 乙方负责组织评标现场工作。
11. 乙方应依法及时答复甲方委托范围内的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如有）。
12. 乙方应当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法定以外的单位和个人提供本项目的有关情况和资料以及在讨论、签订、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委托人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的文件及资料，该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无论何种原因）之后仍需履行。
13. 乙方可按本协议及招标文件的约定向中标人收取服务费。
14. 如采购项目失败，乙方按甲方要求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5. 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磋商小组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说明。
16.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本合同委托事项转委托给任何第三方。
17. 若采购文件商务条款、采购需求条款等实质性内容发生变更，必须送交甲方书面确认。
18. 不得接受与本协议委托项目采购相关的投标（响应）供应商咨询业务，不得与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采购活动，不得接受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供

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9.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采购制度。

#### 第五条 委托协议的期限、变更和终止

1.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甲方与本项目中标单位签订采购合同且采购项目资料归档完成之日终止。
2. 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在采购法和民法典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并签订补充协议。
3. 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
4. 本合同无论因何原因终止，乙方应当立即将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全部移交给甲方，并停止其他所有工作，不得再以甲方代理方名义从事任何活动。

#### 第六条 有关费用

1. 乙方承担组织项目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 乙方向中标人收取服务费。本项目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中服务类的规定和标准，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服务费用按中标价计取。

| 费率<br>中标金额 | 货物类  | 服务类  | 工程类  |
|------------|------|------|------|
| 100 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      |       |       |
|-------------|------|-------|-------|
| 100~500 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 万元 | 0.8% | 0.45% | 0.55% |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如有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的损失，责任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 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无权要求支付任何费用，同时应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4. 乙方保证编写的招标文件等资料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权利的情形，否则乙方应独立承担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 第八条、其他

1.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该纠纷由甲方当地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2026 年 7 月 21 日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2026 年 7 月 27 日